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

关于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第 22 项第四条 整改销号情况公示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规范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销号工作的通知》以及《韶关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销号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现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情况进行公示。

一、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问题情况

整改任务第 22 项第四条：处置能力结构性失衡明显问题。由于广东省对固体废物管理长期重视不够，污染防治规划频频落空，粤西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广东省危险废物综合处理示范中心二期、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二期、东莞虎门立沙岛危险废物综合处置工程等一批规划要求建设的重点项目一拖再拖，无一建成。韶关市的粤北危险废物处置中心虽已建成，但受所在区域血铅事件影响已停产近 4 年，加之此类设施容易引发邻避问题，各地政府主动谋划不够，建设积极性不高，很多地方应建未建，正是由于这些问题，导致全省固体废物处置能力结构性失衡问题十分突出，全省焚烧类、填埋类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缺口分别高达 15 万吨/年和 10 万吨/年。

责任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

整改目标：提升全省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优化全省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结构。确保到 2020 年新增危险废物填埋和焚烧处置能力 25 万吨/年。

整改完成情况：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环保理念，及广东省危废处置需求、构建覆盖全省的固体废物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处置体系为立足点，大力推进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丹霞冶炼厂“丹霞冶炼厂炼锌渣绿色化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采用环境保护效果突出、原料适应性强、金属回收率高、运行连续稳定的闪速熔炼工艺技术，从根源上解决了处理废渣低浓度 SO₂ 烟气不能制酸问题，实现了炼锌渣的无害化处理和清洁生产；运行稳定、安全。项目投资 16.9 亿元，年处理固废 28.7 万吨（其中来自工厂内部 18.7 万 t、来自广东省内固废 10 万 t）。项目建成后工厂工艺流程将得到有效完善，产业链、价值链实现互补延伸，工厂年产值将达到约 50 亿元，工厂的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工厂即将迈入新的绿色发展阶段。

整改评估情况：已按要求完成整改，上报销号。

以上整改情况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进行反馈。

公示时间：2020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共 5 个工作日。

受理部门：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

联系电话：0751-6321002

联系地址：仁化县城丹霞大道 228 号

